

总目 147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

管制人员：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库务)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预算.....	3.736 亿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在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62 个非首长级职位。.....	9,510 万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8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7.99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
纲领(2)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5：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
纲领(3)服务部门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14-15 (实际)	2015-16 (原来预算)	2015-16 (修订)	2016-1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1	13.2	14.0 (+6.1%)	14.1 (+0.7%)
				(或较 2015-16 原来 预算增加 6.8%)

宗旨

2 宗旨是确保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简介

3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他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他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

	2014-15 (实际)	2015-16 (原来预算)	2015-16 (修订)	2016-1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9.3	143.7	148.2 (+3.1%)	153.7 (+3.7%)
				(或较 2015-16 原来 预算增加 7.0%)

宗旨

4 宗旨是依循政府的审慎理财原则和其他施政方针，管理资源分配，监督政府的税收及其他征集收入政策，协助政府就投资项目作出决定，以及推广公开、公平和具竞争性的招标安排。

简介

- 5 在本纲领下，库务科的工作是制定、统筹及支援下列各项政策和计划：
- 确保政府开支的增长在一段期间内，与经济增长走势相适应；
 - 因应政府的负担能力和公共财政的可持续性，确保资源能用在最有利于社会的用途上；
 - 推广在合乎经济效益的原则下提供政府服务；
 - 投资大型基建项目，以提高香港的竞争力及改善居住环境；
 - 维持简单而明确的低税制，藉此鼓励投资和企业经营；

总目 147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

- 打击逃税行为，并尽量减少避税的机会；
- 提倡恪守「收回成本」和「用者自付」的原则；以及
- 维持财政储备，以符合政府日常运作需要、保障投资收益、应付无拨备负债及承担，并提供保障，应付不时之需等。

6 二零一五年，库务科继续统筹资源分配、编制预算和拟备财政预算案的工作，并协助确保各决策局和部门所提出建议的财政影响，在应尽的努力下获得评核。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7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内，库务科将会：
- 继续按公共财政审慎理财的既有原则，因应经济增长控制政府开支增长和管理资源分配；
 - 继续督导《税务条例》(第 112 章)的法例修订工作，令税制不断更新，尤其为实施税务事宜自动交换财务帐户资料的新标准的修订法例工作，使香港可在二零一八年之前与合适的税务管辖区进行首次自动交换资料；
 - 继续致力扩展与贸易伙伴的全面性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和税务资料交换协定的网络，并因应全球在打击逃税行为方面的趋势，包括针对「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所订的最新措施，制订香港的策略；
 - 继续监察政府的采购政策及相关事宜；
 - 继续致力简化政府内部财政规例，并简化和加快招标程序；以及
 - 继续考虑大型投资和贷款的建议，以支持经济及社会发展，并确保政府按「收回成本」和「用者自付」原则征收的各项收费得以适时检讨。

纲领(3)：服务部门

	2014-15 (实际)	2015-16 (原来预算)	2015-16 (修订)	2016-1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9.4	61.3	63.6 (+3.8%)	65.7 (+3.3%)
				(或较 2015-16 原来 预算增加 7.2%)

宗旨

8 宗旨是确保各政府部门获得所需的中央支援服务，令部门能以既有效率又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维持并提高服务水平及质素，为市民提供服务。

简介

- 9 在本纲领下，库务科的工作是制定及统筹下列各项政策和计划：
- 确保以既有效率又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辖下的中央支援服务(即财务资料管理、采购、物料供应管理、车辆管理、印刷，以及提供宿舍及办公地方)；以及
 - 确保辖下服务部门能提供优质的支援服务，满足各决策局和部门用户的需要。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10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内，库务科将会继续：
- 监察和利便服务部门的工作，以确保所提供的中央支援服务具运作效率和符合成本效益；以及
 - 统筹小规模建筑工程的资源分配工作，以确保妥为审核有关工程项目和就项目订定优先次序。

总目 147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

	财政拨款分析			
	2014-15 (实际) (百万元)	2015-16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5-16 (修订) (百万元)	2016-17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3.1	13.2	14.0	14.1
(2) 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	139.3	143.7	148.2	153.7
(3) 服务部门	59.4	61.3	63.6	65.7
	211.8	218.2	225.8 (+3.5%)	233.5# (+3.4%)

(或较 2015-16 原来
预算增加 7.0%)

两项一次过电费补贴计划所需的现金流量，已计入分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项下。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 万元(0.7%)，主要由于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需求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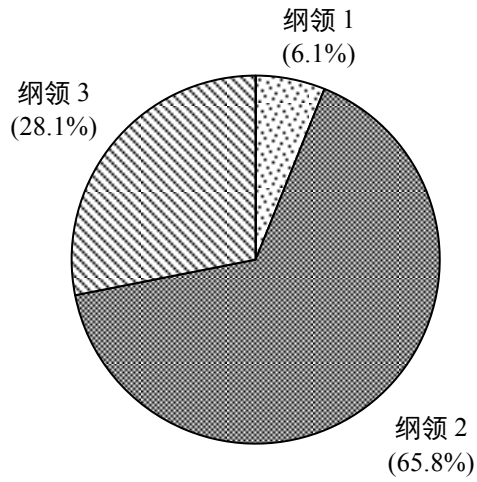
纲领(2)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50 万元(3.7%)，主要由于个人薪酬开支和飞机乘客离境税行政费用的需求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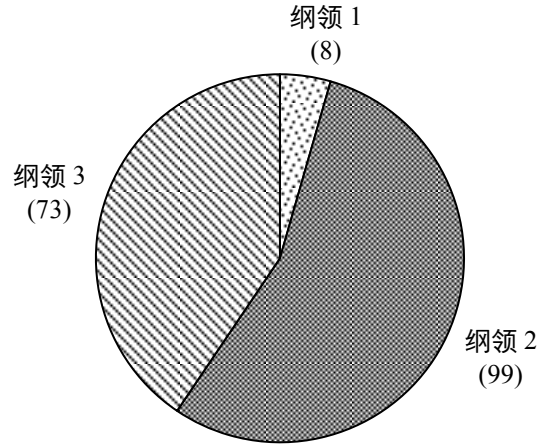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0 万元(3.3%)，主要由于个人薪酬开支需求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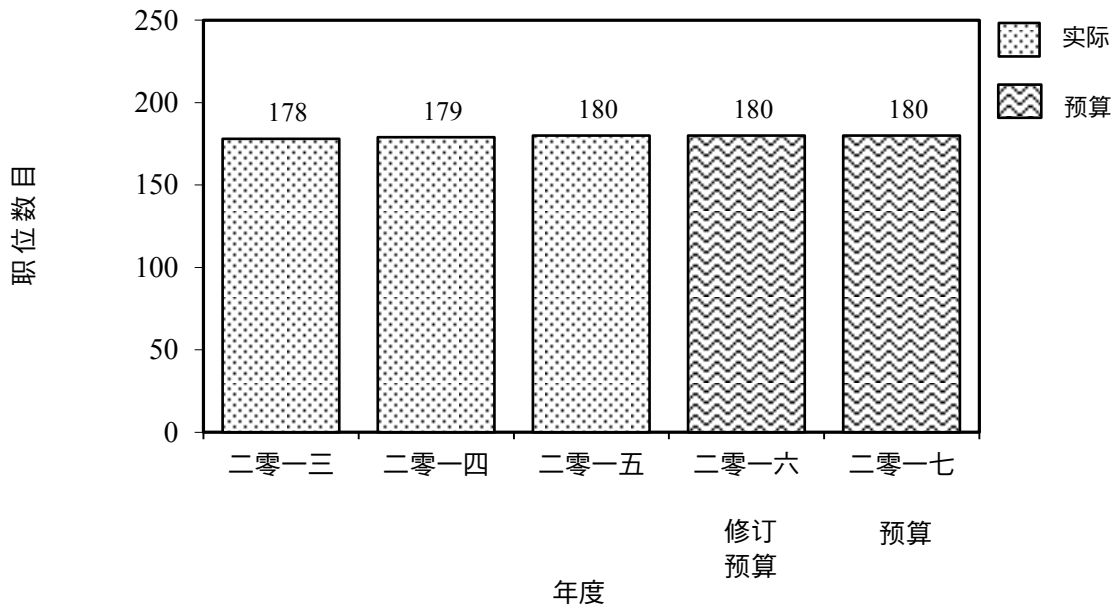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47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

分目 (编号)	2014-15 实际开支	2015-16 核准预算	2015-16 修订预算	2016-17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54,621	159,077	165,418	170,598
281	飞机乘客离境税行政费用	57,143	59,120	60,420	62,950
	经常开支总额	211,764	218,197	225,838	233,548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1,760,039	190,500	190,239	140,040
	非经常开支总额	1,760,039	190,500	190,239	140,040
	经营账目总额	1,971,803	408,697	416,077	373,588
	开支总额	1,971,803	408,697	416,077	373,588

总目 147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库务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73,588,000 元，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42,489,000 元，而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实际开支减少 1,598,215,000 元。开支有所减少，主要由于电费补贴计划所需的现金流量减少。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70,598,000 元，用以支付库务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库务科的人手编制有 180 个常额职位。预期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人手编制维持不变。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95,05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4-15 (实际) (\$'000)	2015-16 (原来预算) (\$'000)	2015-16 (修订预算) (\$'000)	2016-17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24,838	127,472	132,633	135,601
— 津贴	3,999	3,917	3,856	3,914
— 工作相关津贴	—	2	2	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64	150	160	120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3,561	4,000	4,900	5,400
部门开支				
— 委员会成员酬金	1,767	2,245	2,441	2,127
— 一般部门开支	20,292	21,291	21,426	23,434
	154,621	159,077	165,418	170,598

5 在分目 281 飞机乘客离境税行政费用项下的拨款 62,950,000 元，用以向航空公司、直升机公司及民航处代理支付代收飞机乘客离境税、处理豁免及退回有关税款申请的费用。

总目 147 – 政府总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5 止 的累积开支	2015-16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35	向受重建、大型维修或改善工 程影响的合资格公屋租户 提供电费补充补贴 Δ.....			
	9,000	6,489	140	2,371
881	向合格的住宅用户户口提供 电费补贴 Δ.....			
	22,300,000	21,313,032	190,000	796,968
	22,309,000	21,319,521	190,140	799,339
	<u>22,309,000</u>	<u>21,319,521</u>	<u>190,140</u>	<u>799,339</u>

Δ 这 2 项在非经常承担额项下的补贴计划分别在二零一三年六月获财务委员会及在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获转授权力批准，原定的使用限期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财政司司长于二零一六至一七财政年度政府财政预算案公布，批准就这 2 项计划作出微调，把使用限期延长 2 年，而开支上限及其他条款则维持不变。